

朝陽科技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

【外語群-英語專長】

108年11月19日臺教師(二)字第1080161370號函同意備查

領域專長名稱		高級中等學校外語群-英語專長				
要求學生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		42	本校開設課程總學分數		77	
本校培育之學系所		應用英語系所				
課程類別			科目內容			
類別名稱	學生最低需修習學分數	學校開設課程學分數	科目名稱	學分數	必選修	備註
英語教學能力	2	28	英文寫作訓練	2	必修 (如補充說明)	
			進階英文寫作訓練	2	必修 (如補充說明)	
			高階英文寫作訓練	2	選修	
			英語聽力訓練	2	必修 (如補充說明)	
			進階英語聽力訓練	2	必修 (如補充說明)	
			高階英語聽力訓練	2	選修	
			英語口語訓練	2	必修 (如補充說明)	
			進階英語口語訓練	2	必修 (如補充說明)	
			高階英語口語訓練	2	選修	
			英語正音	2	必修 (如補充說明)	
			字彙與閱讀	2	必修 (如補充說明)	
			英文閱讀指導	2	必修 (如補充說明)	
			高級英文閱讀	2	選修	
翻譯能力	6	8	中英翻譯	3	必修 (如補充說明)	
			實用中英翻譯	3	必修 (如補充說明)	

			翻譯實務	2	選修	
外語評量能力	0	2	英語評量設計	2	選修	
專業外語能力	6	26	文法與修辭	2	必修 (如補充說明)	
			觀光休閒英文	2	選修	
			餐飲英文	2	選修	
			新聞英文	3	選修	
			商業英文實務	2	選修	▲實習 課程
			金融英文	2	選修	
			商用英文寫作	3	選修	
			商用英文閱讀	2	選修	
			商用英文文件	2	選修	
			商務英語談判	0	選修	
			會議英文與演練	2	選修	
			英文秘書實務	2	選修	▲實習 課程
語言與文化	2	選修				
資訊應用能力	4	5	電腦輔助英語教學	2	選修	
			商務英文簡報	3	必修 (如補充說明)	
專題製作能力	4	6	畢業專題製作(一)	3	必修 (如補充說明)	
			畢業專題製作(二)	3	必修 (如補充說明)	
職業倫理與態度	2	2	職業倫理	2	選修	

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

- 1、本課程依據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」內涵訂定。
- 2、應修畢最低總學分數42學分（含），需符合各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規定，其餘學分自由選修。
- 3、依『技術及職業教育法』第24條第2項規定：「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應包括時數至少18小時之業界實習，由師資培育大學安排之」，**認列此專門課程認定時，請一併繳交18小時業界實習之證明。**
- 4、修習本專門課程者，應取得符合相當於歐洲語言學習、教學、評量共同參考架構（Common European Framework of Reference for Languages: Learning, teaching, assessment，簡稱CEF）**B2級（含）以上英語相關考試檢定有效及格證書，無年限之限制，惟須包含聽、說、讀、寫4項檢測，如有缺漏仍須補足該項成績，始得據以發給專門課程認定證明書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證明書。**
- 5、表列必修課程為系上必修課程，認列專門課程時，達各類別課程最低學分數即可。